

# 还金于子 廉慎不欺

□ 筱莉

## 【史海钩沉】

鉴任湖广员外时，有故掾顾渊伯，以辰砂一包馈鉴，鉴漫尔置篋笥中。半载后，因欲合药剂，命取视之，乃有黄金三两杂其中，鉴惊叹曰：“渊伯以我为何如人也！”渊伯已歿，鉴呼其子归之。其廉慎不欺如此。

——（明）宋濂等撰《元史》卷一百八十六

## 【品读】

曹鉴（1271—1335年），字克明，号以斋，元朝宛平人（今北京丰台）。幼年时聪颖过人，举止不同于普通幼儿。20岁后，到南方一带游历，通晓《五经》大义。崇尚《离骚》、《尔雅》，擅写诗赋，行文效法西汉，每写成一篇，学者皆争相传诵。曾出任镇江淮海书院山长（即书院主持者）、江浙行省左右司员外郎、江浙财赋府副总管、中大夫、礼部尚书等官职，以清廉耿直著称。

据《元史》记载，曹鉴调任湖广行省员外郎时，有一位以前的属僚顾渊伯前来拜访，送给他一包入药用的辰砂。因当时并未使用，曹鉴收下这包辰砂后便不经意地放在了一个小竹箱子里。半年后，因为需要入药合剂，曹鉴便命人拿出那包辰砂来，打开后竟然发现有三两黄金混夹在其中。曹鉴惊叹道：“渊伯把我看成是什么样的人了呀！”当时，顾渊伯已经逝世，曹鉴就叫来了他的儿子，说明事情原委，悉数归还了金子。

辰砂就是朱砂，因以湖南辰州出产为最佳而得名，中医认为可以入药，有镇惊安神之作用。虽然与普通朱砂相比，辰砂

属于上乘之品，但是它并非十分贵重之物，所以当顾渊伯以老下属的名义送来一包治病的辰砂时，曹鉴也就没有当面拒绝。半年后，当曹鉴发现辰砂中掺杂着黄金时，顾渊伯已经去世，也就是说三两黄金有可能成为一个“秘密”。如果清廉是做样子给别人看的，那么曹鉴完全可以“心安理得”地收着这些黄金，但是他的清廉却是出自本心。既然当时错收了黄金，那么发现了便一定要归还，老下属虽然已经离世了，但他的儿子还在，所以在曹鉴看来，还金于子是理所当然之事，是自己做人做官的清廉准则。难怪后世史家对曹鉴有“廉慎不欺如此”的感叹！

1322年，曹鉴出任江浙行省左右司员外郎，第二年奉旨核查佛教白云宗的庙产，由于稽查得法，不到几个月的时间，核查工作就已完成，当地百姓丝毫没有被侵扰到。后来，曹鉴调任湖北行省左右司员外郎，当时的丞相忽刺歹作为行省的最高长官仗势恣意，为所欲为，他的下属官员都因惧怕而不敢与之争辩是非，但是惟独曹鉴无所畏惧，不避权贵，凡事皆遵循规章，依理而行。

湖北廉访司认为他有担任监察官员的品质和能力，曾欲向朝廷举荐他。

1328年，曹鉴被擢升为江浙财赋府副总管。元代诗人萨都刺曾写诗祝贺：“籍籍声名满天下，朝廷今日肯遣才”。任职期间，曹鉴表现出了超强的理财能力。当时江苏、浙江一带遭遇水灾，民众报告灾情，曹鉴根据受灾情况减免了这些民众税赋的十之六七。但是一些有钱有势之家也趁机想利用诡计获得减免税赋的资格。曹鉴下令严格核实，让权势之家首先缴纳税赋，这样做既减轻了灾民负担，又维持了税赋平稳。

曹鉴博学多识，深悉礼法。在兴文署任掾史（负责文书方面的工作）时，曾受命陪同安南（今指越南）使者，一路上安南使者向他提出许多问题，反复辩难质疑，他都应答如流。安南使者叹服，认为中国大有人才。1334年，曹鉴升任同佾太常礼仪院，他研习典故，通达古今，凡是礼乐规章、名物制度无不通晓，遇事皆能引经据典，辨析详明，深得朝廷倚重。

曹鉴天性纯朴孝悌，对于亲族中的贫困者，总是尽力接济抚恤。为官30多年，没有为自家置办过任何房产，一直是租房而居。1335年，他升任礼部尚书，不久后病逝，终年65岁，追封“谯君侯”，谥“文穆”。他没有给家人留下任何财物方面的积蓄，只留下了由他亲自校勘过的数千卷书籍。他一生写过许多文章，遗憾的是大多已散佚，未能流传下来，但是他源自内心的清廉品质却熠熠生辉，历久弥新，成为留给后人最宝贵的精神财富。

责任编辑 张小莉

